

宁县自然资源局

宁自然资函字〔2025〕327号

宁县自然资源局 关于上报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项目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宁县自然资源局主要负责全县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负责编制城市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重要地块的修建性详细规划;参与编制与城乡规划有关的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专项规划;审核乡镇总体规划;指导乡镇村规划的编制工作。负责全县规划区内项目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城乡规划实施的监督检查。负责全县自然资源方面的违法案件、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及规划执法监督和法制宣传教育;承担城市规划区内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的规划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城乡规划信息系统建设;负责城市规划成果、地下管网、市政公用设施信息化管理;建立和更新城市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承担城市规划、相关地理信息数据的提供和技术服务工作。

(二)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的实施依据。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的各项安排部署，全力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有序推进生态移民，实现生态保护、绿色发展、民生改善相统一，实施此项目。

2、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的核心是保护生态环境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将生活在生态敏感区、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地质灾害威胁区等区域的居民迁移出来。我县 2024 年生态搬迁共涉及 3 个乡镇。

3、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旨在减少人类活动对生态系统的干扰破坏，让居民从不适宜居住或发展的地区搬迁到更具发展潜力和生活条件更好的地方，提高生活质量和水平。

4、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以实现生态效益目标、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可持续发展目标为导向，增强搬迁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实现生态、经济和社会三者的协调。

5.项目预期投入情况。

2024 年宁县共搬迁 30 户 115 人，本项目二次下达资金 210 万元，资金来源为甘肃省财政厅下发的《2024 年第一批生态及

《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补助资金》210 万元，截止 2025 年 5 月，下达资金全部兑付到搬迁户。

6、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

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能够促进人口向更具发展潜力的区域聚集，带动安置区及周边经济发展，促进区域经济增长。生态搬迁项目的顺利实施，需要政府进行统一规划、组织协调和统一配备，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势，彰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2024 年组织召开了全县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会，印发了《宁县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实施方案》，细化了部门和乡镇的工作职责。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2024 年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210 万元，总投入 210 万元，资金到位 210 万元，实际使用 21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2024 年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9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4 年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项目 30 户 115 人已全部搬迁入住到新宅，补助资金全部支付完成。预期的经济效益、政治效益、社会效益均已达标。

经评价核验，2024 年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1.时效目标:经核验,所有项目均在 2024 年年底前完成。目标完成 100%。

2.成本目标:210 万补助资金全部完成支付。目标完成 100%。

3.产出数量目标:2024 年全年搬迁 30 户 115 人，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 100%。

4.产出质量目标：2024 年全年搬迁 30 户 115 人，迁出去群众生活幸福，获得感强。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 100%。

5.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生态效益目标/可持续影响目标：2024 年该项目实施后，带动了迁入区周边经济发展，保护了脆弱的生态环境，保护了人民群众的生命及财产安全，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 99%。

（三）项目绩效分析（对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进行逐项分析，需要描述扣分的原因）。

1.投入评价指标满分 100 分，自评得分 99 分。其中：

（1）资金投入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按时完成支付

(2) 资金情况管理 40 分，得分 40 分，得分的原因是资金使用合理、管理规范、执行率高。

(3) 产出指标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的原因是搬迁入住及时，群众幸福感强。

(4) 效益指标 20 分，得分 19 分，得分的原因是保护了生态环境，促进了经济发展；扣分的原因是可持续发展有所欠缺。

(5) 满意度指标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的原因是群众对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效果满意。

2.过程评价指标满分 100 分，自评得分 100 分。其中：

(1) 业务管理 100 分，得分 100 分，得分的原因是资料完整，管理规范。

(2) 资金使用管理 100 分，得分 100 分，得分的原因是支付合规、按时完成。

3.产出与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100 分，自评得分 100 分。其中：

(1) 产出数量 100 分，得分 100 分，得分的原因是搬迁任务全部完成。

(2) 产出质量 100 分，得分 100 分，得分的原因是搬迁群众生活幸福，获得感高。

(3) 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效益 100 分，得分 99 分，得分的原因是促进了经济发展，保护了环境，扣分的原因是可持续发展有所欠缺。

四、存在问题。

搬迁补助资金低，与群众期望值不一致，购买商品或者自建住房成本高，群众搬迁愿望不强烈。

五、有关建议。

大力抓好规范化建设，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建立积极有效的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补助资金工作流程，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府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的各项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



2024年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项目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项目					
资金使用单位			宁县自然资源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年度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0	210	10	100%	1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10	210	10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40）	得 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科学		5	5	无
			下达及时行	资金下达及时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无
			执行准确性	资金执行准确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资金预算管理情况执行		5	5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按资金支出规定执行		5	5	无
			政策目标实现情况	政策目标全部完成		5	5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初设定目标综述：完成30户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			完成30户115人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0户	=30户	=30户	5	5	
		质量指标	完成搬迁入住，保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全部搬迁入住	全部搬迁入住	5	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搬迁入住	等于100%	等于100%	5	5	
		成本指标	投入补助资金210万	=210	=21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了迁入区经济发展	等于100%	等于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等于100%	等于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了脆弱的生态环境	等于100%	等于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环境，形成绿色的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	等于100%	等于100%	5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搬迁区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	
说明	请在此外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3.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